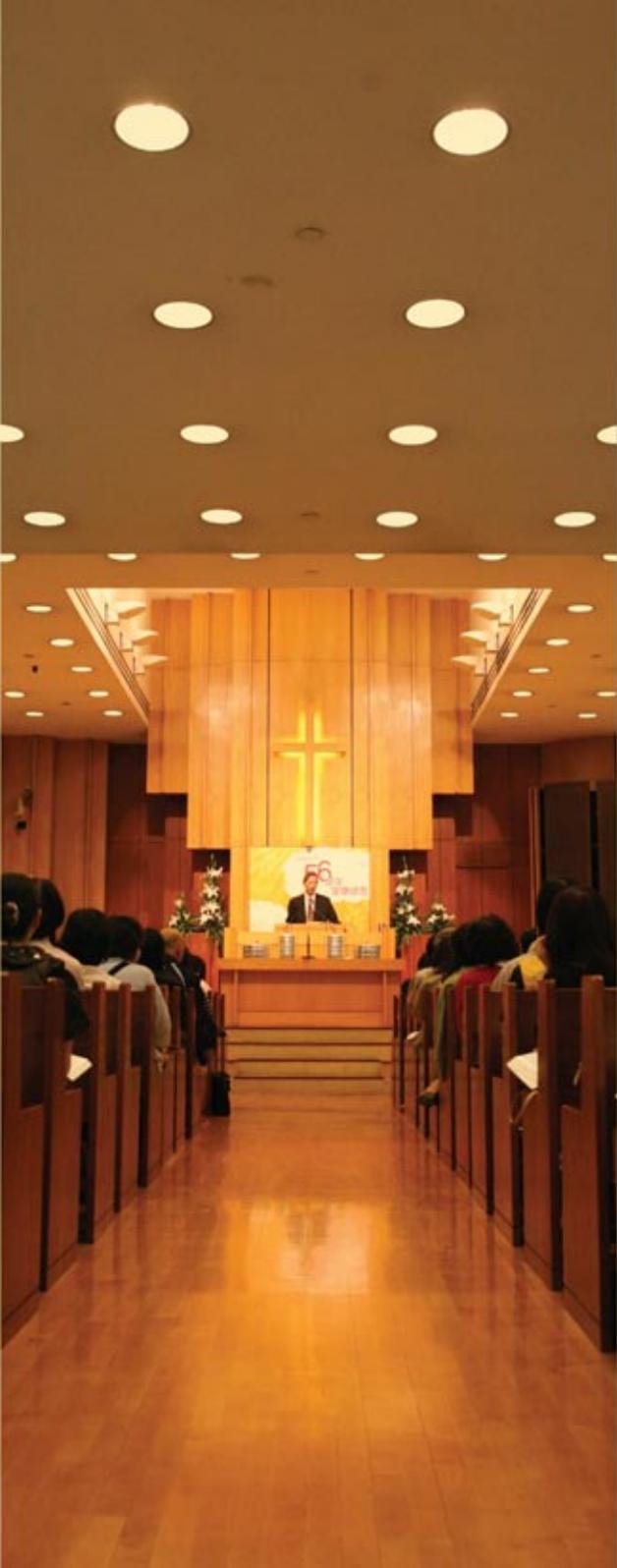


崇 拜會眾 錦囊



崇
拜
會
眾
錦
囊

崇拜會眾錦囊

作者：蕭壽華牧師、潘建堂牧師

編輯：陳季瑜傳道

封面設計：黃月玲姊妹

內文排版：溫皓嘉姊妹

印刷：恩澤設計印刷公司

出版者：宣道會北角堂崇拜事工科

地址：香港北角英皇道238號一樓

電話：25784900

網址：www.npac.org.hk

二〇一一年七月增訂版

版權所有

目錄

5	前言
6	崇拜神學與教牧原則
17	崇拜流程的設計
18	崇拜中會眾的角色
22	會眾如何投入集體敬拜
25	崇拜各項目的意義
36	藉會眾詩歌與神相遇
38	崇拜的視覺環境
40	崇拜與生活的關係
42	在崇拜生活中倚靠聖靈
44	附錄：宣道會對崇拜模式的基本立場及指引

前言

宣道會北角堂以崇拜為我們的首要使命，故呼籲弟兄姊妹以個人及集體敬拜為靈命成長首要的追求，在一切的奉獻、事奉、團契之前，學習操練向上的敬拜生命，在崇拜中產生對神敬畏、信靠的心，在聖言、聖禮中領受神的同在，再蒙差遣外出，為主而活。

教會曾於2000年為崇拜事奉人員出版了一本崇拜手冊。2006年，崇拜事工科亦深感會眾的需要不能忽略，因此於當年下半年起，在崇拜週刊內每週分期刊登崇拜各項目的意義，幫助會眾更能投入崇拜。其後，崇拜科將上述的內容結集起來，並加上幾篇有關的文章，編輯成《崇拜會眾錦囊》一書，務求幫助會眾更整全地明白崇拜聚會的意義及如何投入敬拜。

五年後的今天，崇拜事工科感到此書在內容上可以更豐富，加上崇拜事工發展委員會在參考2010年崇拜會眾問卷調查結果後，了解到需要加強會眾對集體崇拜的意識，經討論後即議決修訂《崇拜會眾錦囊》一書。盼望弟兄姊妹在閱讀後，能進深明白崇拜的意義和集體崇拜的重要性。



崇拜神學與教牧原則

蕭壽華

6

一個基督徒的群體對崇拜的看法，不單是決定了崇拜程序的設計與編排，更是主導著教會的屬靈取向。一間教會需要有清晰而合乎聖經的崇拜神學信念，否則信徒的敬拜便會被社會上流行的大眾文化主宰，漸漸流於世俗化及表面化。

（一）崇拜的首要性

神創造人的主要目的，是要人榮耀祂並享受祂。創造天地的主是永恆的主，在祂沒有任何的缺乏，祂是完全的「自我足夠」(Self-sufficient)，因此祂並不「需要」人的稱讚，祂只是按祂的本性讓祂的榮耀彰顯出來，就如太陽並不會隱藏他的光輝，自然地把光照耀出來；而當人接受他的光輝後，也得以分享其中的溫暖與滿足。

然而當人類犯罪墮落後，人並沒有按著神所當得的敬畏來敬拜祂，因此人以自我為中心，世界便出現諸般的混亂；而唯有當人與一切受造之物一同述說神的榮耀、敬拜尊崇祂，世界才會重現和諧。

今天基督的教會，雖已蒙受赦罪，但我們的敬拜，相對於這位無瑕無疵、尊榮偉大的創造主，實在是不完全的敬拜。陶恕博士告訴我們：我們若沒有為神的崇高、榮耀、偉大而感到「著迷」(fascinated)，我們仍未懂得敬拜；這種奧秘的著迷，引發出一種對神驚詫的尊崇，把我們的心神領往一處超過我們所能說明的心境中，那時我們便多一點接近真實的對神的敬拜。

在教會的歷史中，偉大的事奉者都是一個「敬拜人」，他們對事奉神的熱忱、動機，都是源於他們對神的敬拜，為要在他們的工作中榮耀神；因此教會一切的佈道、差傳、關顧等事奉，也應以敬拜為優先，並且各人以敬拜神的心境投入工作。

（二）敬拜的對象

我們需要時常確認我們所敬拜的對象，永遠是神自己。面對撒但的試探，主耶穌清楚認定：「當拜主你的神，單要事奉祂」。撒但渴想成為我們敬拜的對象，便運用各種的方法，引誘我們的心從神轉移開去。



不認識神的人，內心或許會出現一種對天地敬畏之情，又或會在崇山峻嶺中高歌讚賞一番，但惟有當他們認識創造的主，這些表達仍不是崇拜。基督徒同樣地要避免只有情緒表達的敬拜，而沒有了神；也要進深認識這位神的本性與要求（就如神是一位滿有寬容與赦罪的神，敬拜者也要在饒恕與和睦的關係中敬拜祂），否則我們的敬拜也只能是表面的敬拜。主對撒瑪利亞婦人說：「神是個靈，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只顧有莊嚴華麗的聖殿、訓練有素的詩班、悅耳動聽的講章，卻沒有按照神的本質，以心靈誠實去敬拜祂的，一切其他的東西都沒有甚麼意義。

在崇拜中我們會感到心靈的安慰、釋放，但這些並不是我們崇拜的目的；因為敬拜的對象是神自己，我們便當以榮耀神、以討神的喜悅為最重要的目的。崇拜並不是為我們的滿足（雖然敬拜神

常會產生這樣的果效），而是盡心盡意把祂當得的感謝、讚美、敬拜獻給祂。

因此，任何在崇拜中把我們的專注從神身上轉移的，都是要摒棄的，縱使是能言善辯、感人至深的講者、領導會眾歡欣歌唱的主席、以至於雕刻精細、價值連城的擺設、樂器；這些一切並不是不好，只是倘若這些取代了神，成為眾人敬拜、讚賞、自豪的目標，便應被棄絕。

我們的敬拜有沒有充份地反映神的崇高與尊榮？我們是否在崇拜中深刻地意識到我們正在接觸一位宇宙的主宰？我們何時忘記了我們是「在敬拜神」，何時便會失去敬畏之心。別人看見我們敬拜的態度，只會結論出我們所敬拜的神，只是一位不甚值得重視的眾多神祇之一。

(三) 崇拜的意義

1. 廣義的崇拜

崇拜代表著一個人生命的取向。我們是怎麼樣的人，取決於我們崇拜甚麼；一個人崇拜成功主義，他必然重成就過於關係；一個人崇拜某個偶像、英雄，這個人也漸漸變成那個偶像、英雄的形象；我們心底裏崇拜甚麼，便會被所崇拜的改變 (We are changed by what we worship)。

崇拜也不可以與生活分割，按聖經文字的分析，「崇拜」與「事奉」(worship and service) 並沒有字義上的分別，因此崇拜就是事奉，事奉就是崇拜，故「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可譯作「如此是屬靈的崇拜」。所以崇拜神的應當在生活上表現對神敬畏之心，也以自己的一言一行作為對神的崇拜，而主日的崇拜便是他整個生命的「縮影」。

2. 崇拜的三重意義

信徒集合一起敬拜神，有三方面基本的意義：一、與神對話，正面回應三位一體真神對人的自我啟示。二、對神表達

完全的奉獻。三、成為神的形象、成為像基督的生命，在思想、感情、意志、行動上讓基督進入自己生命。

a. 崇拜是與神對話：崇拜是神與人的對話，神向人啟示祂自己，人存敬畏的心回應。這種對話的情況應該在基督徒的生命中不斷出現，而在崇拜中更是這種對話的具體表達。

以賽亞書六章神與以賽亞的對話，便是崇拜的最好例子：神向以賽亞啟示祂的聖潔，他便回應：「禍哉，我滅亡了！」承認自己的罪；當神向祂頒佈赦免，再發生呼召後，他也回應：「我在這裏，請差遣我！」神繼續吩咐他去告訴百姓，以賽亞回應：「主啊，這到幾時為止呢？」表達他對困難的感受，但神進一步的回應是：「直到城邑荒涼，直到末後的日子。」

在崇拜中，無論在宣召、讀經、講道和安靜中，我們在心裏等候主的話：「主啊，請說，僕人敬聽！」而我們在領受之餘，也隨時作出回應，或個人心靈的回應，或整體的

回應；因此當主席領禱認罪感恩後，我們大聲說阿們，表明這不單是主席一人的祈禱，也是我們對神的回應；當詩班獻詩時，我們不是從旁觀賞、甚或翻閱週刊、或作樂評家，而是盡力投入認同，以詩歌作為「我的」心聲，回應神對我的啟示、恩典。崇拜並不是「單軌」的，我們要遠避一種被動地聆聽、接受的心境參與崇拜。

- b. **崇拜是向神奉獻：**在猶太人的歷史中，獻祭永遠是崇拜神的最主要部份；人類學也指出各個民族的本性，在敬拜祂們的神祇時，總會帶來一些他們認為是重要的東西作為奉獻。詩篇內的讚美詩，也是把敬拜與奉獻並列：「要將耶和華的名所當得的榮耀歸給祂，拿供物來進入祂的院宇。」（詩96:8）在崇拜中，人對神回應的高峰就在人全然的奉獻自己，正如舊約中的燔祭，全然燒盡，奉獻與主。在崇拜中我們不單奉獻金錢，也在小心聆聽神的啟示中奉獻我們的心思、禱告、讚美；並且把生命獻上，在領受指教後決意遵行。

崇拜既是向神奉獻，我們便不應過份強調個人可得著甚麼，甚至不可只顧求得祝福；若神賜下特別的平安、勉勵，我們感恩領受；若不，我們只是問：我今次崇拜有沒有把最好的敬拜、讚美、奉獻獻給神？

舊約的祭禮中有平安祭，只將犧牲的脂肪及血獻上給神，其餘的肉則讓獻祭者與祭司一同吃用。因此在平安祭後，以色列人常舉行愛筵，一同歡喜快樂地享用神所賜的，與神與人分享所獻的。因此崇拜中，人不單與神有交通團契，也與別人有團契，這種團契關係在聖餐 (Communion) 中清楚表現出來，我們也藉著奉獻自己以服侍弟兄姊妹，表明我們對神奉獻的真實。

- c. **崇拜是成為神的形象：**在崇拜中神是我們一切活動的中心，在崇拜的過程中，我們以神為崇拜的目標，我們讓我們的心思、感情、意志、身體均可以真真正正成為「神的殿」、「神的靈居住的地方」，因此我們的崇拜便是一個成為神形象的過程，以致我們能夠真正成為神的兒女，「得與神的性情有份」。

在崇拜中，我們毋須放下我們的思維，只是要謙卑地尋求認識神及祂的啟示；因此我們用悟性去歌唱、讀經、聽道，在聽道的時候「慎思明辨」，尋求明白理解，至終得著基督的心思（the mind of Jesus）。然而我們也不應壓抑我們的感情，崇拜中若沒有人領受感動，一切都不會改變，生命也會是依然故我，因為有「感」才會帶來「動」；但崇拜中感情的投入不應是一種自我中心、只為滿足自己的表現，而是在明白認識神的慈愛、恩惠、偉大之下所產生的感情。這種感情將會引發生命的動力，改變意志，甘願順服基督，遵主旨意生活。

北宣家要尋求以整個人敬拜，在悟性與感情上均能完全投入，回應神的啟示與恩典；或許我們也可以學習自然地以嘴唇、雙手及整個身體，投入在敬拜中，叫我們整個生命在敬拜中漸漸變成基督的形象。

（四）主日崇拜

1. 主日崇拜的聖經基礎

a. 崇拜的原因

- i. 人站在被造與被贖的地位上，理應敬拜三一神。
- ii. 神呼召祂的子民，喜悅他們敬拜事奉、感謝榮耀祂。（詩50:7-15、23；羅12:1-12；來11:6）。

b. 崇拜是教會生活五個要素之首

教會生活是由崇拜、教導、見證（包括傳福音）、交通（團契）、事奉這五個要素構成的，缺一不可，而崇拜居首位。神在敬拜的會中向人顯現，啟示自己與人對話。（賽6:1-8）

c. 崇拜是廣義事奉的第一要素

聖經中「四活物」的其中一個意義，是象徵理想的事奉。從他們身上，我們領會到事奉的三個要素：

- i. 敬拜的事奉（啟5:8，敬拜與事奉在聖經中是同義詞）。
- ii. 生命的事奉（以生命彰顯神榮耀。四活物是神榮耀的一部分，參閱以西結書第一章）。
- iii. 工作的事奉（羅12:1，禮儀（Liturgy）= 工作）。

d. 神所賜福的崇拜時間

- i. 在舊約中神賜福給安息日，定為聖日（創2:3）。
- ii. 神賜福之日：人在敬拜中親近神，認識及體察神的心意，領受神的教導和訓誨（賽6:1-8）。
- iii. 身心靈安息之日：在使徒時代，安息日改為「主日」（林前16:2；啟1:10），其意義不變，不過增加了記念主耶穌復活的意義，使之更為寶貴。主日崇拜更是個人在被召的群體中朝見神，與神相交的時刻（詩123:2）。若失去個人的敬拜（主日的崇拜和平日個人的敬拜），集體敬拜的意義便不存在了。
- iv. 保羅又清楚的說：「有人看這日比那日強，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樣。只是各人心裡要意見堅定。」（羅14:5）。事實上每天都應該是奉獻給神的日子。教會在主日早上舉行崇拜，表明我們在一週的開始先來敬拜主，這是好的。但我們相信內心對主的尊崇，不應受制於日期的先後，重要的是個人能誠實地崇拜主，因此週六的崇拜與主日崇拜並沒有分別。倘若弟兄姊妹參加週六的崇拜，為的是騰空主日的空間，

讓那些必須要在星期日參加崇拜的人有座位，或是讓自己在主日有更多時間可以參與事奉、主日學等，那在神面前是可悅納的。

2. 敬拜的態度

- a. 以靈以誠敬拜神：神是個靈，敬拜祂的人應當用心靈和誠實敬拜（約4:24，誠實或作真理），不可像以色列人般，「用嘴唇親近神，心卻遠離祂」。
- b. 崇拜與生活打成一片：敬拜與生活（信徒的生活），見使徒行傳初期教會生活（來10:19-25），另參閱以賽亞書五十八章一至九節。
- c. 同心合意敬拜神（徒2:46）。
- d. 以聖潔敬拜神（詩29:2）。
- e. 以敬虔的態度敬拜神（哈2:20）。
- f. 以喜樂敬拜神（代下29:30）。

（五）集體敬拜的意義

信徒身處在一個充斥著個人主義的社會，常會不自覺地以個人喜惡、利益作為出發點，去要求群體回應自己的需要。因此，我們若在忙碌的工作、生活下回到教會崇拜，容易傾向期望有



一個舒適的座位、不用理會旁邊的人、不用站立唱詩、不會聽到甚麼承擔使命的要求，只想聽到安慰、激動人心、或是帶點娛樂性的信息——這是一個危險的趨勢，因為聖經所論述的敬拜主要是「群體的敬拜」，是信徒群體從世界中被呼召出來，一起聚集敬拜神，與世俗社會只為尋求個人最大滿足的方向並不相容。教會是基督的身體，人數雖多，但仍是一個身體。個別信徒奉主的名受洗，不單是個人蒙恩得救，也是歸入一個屬神的大群體之內，「並不分猶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為奴的，或男或女，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裏都成為一了。」（加3:28）若然是一個身體，必須彼此愛護、協調、尊重，在一起敬拜時才可以獻上討神喜悅的敬拜。

1. 集體敬拜是彼此迎接的敬拜

凡靠著主基督的人，都可以來到神面前。人既蒙憐憫，得以來到神面前，便要同樣以憐憫人的心，接納身旁同到主面前的人，這是理所當然的事。在崇拜的過程中，每一位敬拜者都當存感恩的心，以恩慈與別人相待：讓座與有需要的人、協助遲進禮堂的人尋得座位、幫助初來敬拜者翻查聖經、詩集，從旁引導他們適應崇拜的程序、鼓勵及引領他們在崇拜後接受代禱服事等。各人都不會忘記自己本是蒙憐憫的，都留心去除個人偏見，關懷一些表面上不可愛、不友善的敬拜者。

有些時候我們會害怕在接待別人時，自己會失去自己的座位或安定敬拜的空間，但倘若神預備這些有需要的人在我們身旁，那一刻，服事他們便是我們對神最好的敬拜。或許我們只想與我們最熟識的朋友緊靠在一起，其他任何人都只看作是侵擾者，若是這樣，我們仍未能體會一個事實：基督不單接納我們，也接納他們成為祂所珍愛的身體的一部份。

2. 集體敬拜是體貼同行的敬拜

聖經責備在初期教會中一些混亂聖餐的人（林前十一章），他們當中一些富裕的人，在愛筵及聖餐中帶備豐富的食物，自願自的享受，不理會別人。一些作奴僕的弟兄姊妹，常因為要照顧主人而遲到，也沒有帶備甚麼食物出席愛筵。因此在聖餐的過程中，出現了分門別類、輕視弟兄的情況。保羅告誡當時的弟兄們：「要彼此等待，若有人飢餓，可以在家裏先吃，免得你們聚會，自己取罪。」（林前11:33下-34）在敬拜中輕視別人，會令自己陷在罪中。

今天在群體的敬拜中，信徒要學習「進入群體」，也因明白主願意祂的子民同心敬拜祂的心意，而喜悅、盼望與別人一起同心敬拜。詩人說：「人對我說：我們往耶和華的殿去，我就歡喜。」（詩122:1）在一起敬拜時，我們應常常留心到會眾中某些肢體獨特的需要，盡量彼此遷就，「我們各人務要叫鄰舍喜悅，使他得益處，建立德行。」（羅15:2）崇拜中為長者預備大字版詩歌經文、為傷健的肢體預留輪椅空間、為不同文化背景的信徒預備一些他們容易唱誦的詩歌、避免運用一些純個人化的禱文，或

只強調個人感受，忘記需要外展接觸這個世界不同生命的詩歌等，都是我們顧念別人的表現。

與弟兄姊妹體貼同行是敬拜的必然部份，也是每一個個體來到神的面前，藉著不同的表達，宣認個人因對神的委身而有的對群體的委身。願意與人同行的敬拜者，會在愛中保守自己，以致在崇拜中的言行表現會成為對群體正面的影響，產生同心合一的敬拜。

（六）崇拜的規格與自由 （Form & Freedom）

十六世紀宗教改革以後，教會崇拜的模式，大致可分為兩大類：一是禮儀教會（Liturgical），二是自由教會（Free）。禮儀教會的崇拜聚會有固定的程序，祈禱的內容也有所規定，但也容許變化與更調；而崇拜的程序與內容，是由教會的領導者所製定，在同宗派內的教牧人員是需要以此為崇拜的標準。自由教會的崇拜程序則由各堂會內的牧師及會眾決定，一般沒有固定的程序，並且認為祈禱的內容不應預先規限，否則便會攔阻聖靈自由感動的工作。

聖經記載初期教會，常在聖殿及家中敬拜神。其中並沒有詳細描述他們崇拜時的程序，但明顯地他們的敬拜生活，是以神的話語及人的祈禱、讚美為固定的軸心（「都恆心遵守使徒的教訓……祈禱」），並且貫以緊密與神與人團契的生活（「彼此交接、擘餅」）。使徒行傳記載的敬拜，充滿著聖靈的工作；當信徒們知道神如何顯明祂的作為、能力時，便同心合意地、自由地高聲禱告（徒4:24）。

崇拜內有固定的程序，可以幫助參與者知所適從，循序漸進，整體上也較能夠有秩序的參與。然而久而久之，參與者對固定的程序習以為常，甚或只是依從步驟，忘記各項程序的意義，崇拜便漸趨僵化。另一方面，若崇拜只為要求自由變新，讓個別領導、崇拜者或參與者自由表達，崇拜便容易會產生混亂（如第三波靈恩運動某些教會的崇拜狀況），並且人的血氣、情慾，便會在「自由」的「護航」下，不經意地主導了整個崇拜。這並不是說，崇拜不可以自由的表達；除了在固定的崇拜程序上作適當的變化，藉此更新對各項程序的

投入外，崇拜領導者誠實地高舉基督，感受聖靈的工作，也可以自由地引導會眾以禱告、詩歌回應神。

北宣家要學習成熟地平衡規格與自由的崇拜，不因為要有自由的祈禱，便認為不可以有預先等候、細思過的禱文；也不因為要聖靈隨時、即時的感動，而認為聖靈不可在人構思崇拜程序時，便賜下引導。另一方面，也不因為要有秩序和期待的效果，因而只顧精密地鋪排程序，控制一切，以致失去靈活的空間，甚至聖靈也不能隨祂意旨引導。當然，要能夠真實地體貼聖靈的引導，較諸追隨固定的程序，需要更成熟的生命——這並不是說，我們要自卑懼怕，只是要謙卑追求更大的恩典。

（七）崇拜與音樂

在崇拜中，音樂有很重要的角色，是要承載對神的讚美。音樂本身並非中性，曲調內含有信息：有提升心靈、傳遞和諧的音樂，也有鼓勵戰鬥、挑啟仇恨的音樂。我們身在一個充斥著流行音樂的時代中，耳濡目染，不自覺地愛上了一

些流行音樂的曲調，有些基督徒便把這些曲調配上經文，但卻不知這些酒樽完全不能配合其中的醇酒。

流行音樂大多是以得取群眾的歡心為目的，以增加享樂、刺激及逃避責任為推廣的手法，並且以煽情或挑逗情慾為吸引。接受的人只會感受到一陣的舒展、興奮，倘若不自覺地沉迷在其中，身心靈便會受到不良的影響。

另一方面，這份警覺不應攔阻我們運用一些簡單易學的短詩來敬拜神。關鍵在於這些短詩是否有良好和諧的音樂、是否傳遞著正確的真理、是否領人注視神、敬拜神，而不只是自我陶醉。我們也不應隨便輕言傳統的聖詩難於唱頌，便摒棄不顧；流行音樂讓大眾完全無需接受音樂教育，便可以投入享受，但卻永遠不能進入神所創造的美善音樂領域中深刻地體驗。同樣地，信徒也應多接受聖樂教育，學習欣賞良好的聖詩，吸收其中豐富歌詞的內容。

當然，教會不能也不應要求信徒只唱傳統聖詩，良好的短詩確能引導信徒頌讚



的心靈。「淺易」本身並不同低劣，重複唱頌，加深投入，也不算是「感情化」，單有悟性而沒有投入感情，才是不完全的讚美，但是沒有明白詩歌的，又怎能投入感情？

因此教會當前最重要的挑戰，是信徒接受聖樂教育，能分辨良好與鄙俗的音樂，學習以配合神榮耀的詩歌頌讚祂。

（八）北宣的崇拜傳統與成長目標

北宣家傳統上是以較自由的方式敬拜，崇拜雖然有固定的程序，但安排定期的檢討及更新變動；另外也強調禱告的自發性，並聖靈即時的引導。九零年開始，崇拜多增了禮儀的成份，加強崇拜中莊嚴崇敬的氣氛，也藉著不同的頌詞，聯繫眾心，同聲敬拜。

傳統上北宣的崇拜以神的道為核心，講台設置在禮堂中心點，在增加禮儀後，仍以宣講神話語為重，但逐步強調會眾的回應及奉獻，讓崇拜可以成為神人對話的時刻。另外也更多強調整體的參與，在唱詩、公禱、奉獻上，要求會眾一同投入、奉獻敬拜。

過去北宣家的崇拜內省性較強，弟兄姊妹重視個人的敬虔並心靈的敬拜，這是我們良好的傳統。但是我們要追求的，是敬虔的內涵，並形於外的熱誠的敬拜。我們需要衝破彼此間陌生懼怕的感受，心裡感受到神的作為，便揚聲盡情地歌頌主，在熾熱的讚美中讓聖靈更大的在我們當中動工，復甦生命，叫我們更能在生活上尊崇敬拜主。



崇拜流程的設計

崇拜的設計，目的是幫助會眾進入以神為中心的心境和行動，而崇拜項目的進行流程是其中一個重要的元素。流程的意義是讓會眾容易跟隨和投入，一方面是集體崇拜的表達和參與，另一方面則藉重複的實踐起深化的作用。但為了避免因固定格式而產生的危機（如慣性回應），崇拜流程的設計會平衡固定和變化的因素：一般的程序是固定的，而材料（例如詩歌、經文）是變化的，又或當材料照原定的程序進行而產生不自然的進程時，便會稍為調動程序。

崇拜的程序一般可分為四個進程：召集、感恩讚美、聖言的宣讀和講解，最後是差遣。崇拜的「聚」與「散」均以神為中心，「聚」時是提升會眾對神同在的肯定，及認定神呼召信徒群體來事奉祂。「散」時是要會眾實踐神所賜與的教導和使命。我們在與神相遇的經歷中，必須對神的同在有所回應。因此在崇拜中，當我們向神表達感恩讚美，又聆聽神的說話，認識神及明白祂的旨意後，進而就要實踐主的使命。

然而，崇拜的內容不能任意發揮，任何變化均需要有明確的意義。現時每次崇拜的流程都會以當日的講道題目所指示的方向作為設計的理念，由崇拜事工科的教牧同工負責設計，包括編定程序、選擇會眾詩歌和宣召經文等。有時，崇拜亦會以某一類事工（如差傳主日）或某一個節期（如聖誕主日）作為主題，都按著每年實際的需要來編定，而避免受固定的節期所限制。

福音派教會都以講道為崇拜的重心，但崇拜不是只等於講道，我們聽道前需要預備好心靈，聽道後也要有合適的回應。除了講道之外，崇拜中其他程序的聖經運用同是重要的。無論宣召、宣讀或啟應經文，都是崇拜程序中非常重要的元素。聖餐也是以聖經經文作開始，而詩歌、音樂或禮儀都是與經文呼應：或是預備人的心靈，或是感動人回應神的啟示與教導。

崇拜中每一個環節都有其重要性，會眾需要明白其中的意義，才能更容易投入敬拜中。



崇拜中會眾的角色

18

「我的居所必在他們中間；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我的聖所在以色列人中間直到永遠，外邦人就必知道我是叫以色列成為聖的耶和華。」（結37:27-28）

「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他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他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啟21:3）

無論新約或舊約聖經，都以「神的子民」來形容在神的聖所或寶座面前的群體。因此，信徒的群體在聚會時以神的子民身份來朝見祂、與祂相交、順服祂。

「子民」提醒我們三方面的信息：

1. 我們是在祂的國度中敬拜祂，我們是屬祂的，所以必須以聖潔的生命來敬拜祂（出19:5-6）。
2. 聖經中提到子民時，常常與「順服」的觀念相連（利26:12-14；申26:18），我們要聽從神的教訓，建立一個順服祂的群體，讓祂在我們的群體中掌權。
3. 「子民」亦提醒我們，集體敬拜是神的心意。啟示錄的敬拜中，約翰這樣經歷：「此後，我觀看，見有許多的人，沒有人能數過來，是從各

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樹枝」（啟7:9），這些人都是蒙拯救來到寶座前事奉、敬拜主，及後的記載更說「他們在寶座前，並在四活物和眾長老前唱歌，彷彿是新歌」（啟14:3），所以，傳福音就是把人帶到主的面前成為敬拜者，而各國、各族、各民、各方的人前來歸向祂、敬拜祂的盛況，更是祂榮耀的彰顯。

群體的敬拜是神的心意，是祂拯救的計劃。每週的主日崇拜都是神心意的實現，並等候將來更完全的實現——天上的敬拜。

十字架象徵主的救恩，使人與神和好，也與其他人和好。這種和好與集體敬拜應自然流露。而事實上，群體的敬拜有個人的因素，也有整體的因素，兩者不

能分割。教會是蒙召的群體、讚美的群體、奉差的群體，行道的群體，也是相愛的群體；而每個信徒也應是蒙召者、讚美者、奉差者、行道者，並實踐與人相愛。

崇拜聚會每個環節都是集體的敬拜行動，崇拜會眾是這些行動之中回應神心意的群體，而事奉者是把神的心意傳達，或幫助會眾投入在與神相交的過程中。因此，全會眾是神在崇拜中悅納的首要對象，祂喜悅會眾合一的禱告和歌聲，祂喜悅會眾在敬拜中彼此扶助相顧，甚至能以合一的行動來回應祂的真

道；而每個事奉者在整個過程中也不能忘記自己是全會眾之一份子，都是與全會眾一起在神面前俯伏敬拜的。

全會眾的敬拜質素，不單取決於會眾個人本身是否藉聖靈以真理敬拜神，也取決於會眾整體在神面前是否同心合一的敬拜。信徒在與神相交之中，彼此之間自然產生相交與契合，也自然讓自己融入群體敬拜之中，達成「我們」與神相交的意義。正如主所教導的禱文首句說：「我們在天上的父」，天父乃是眾人的父，祂喜悅我們同心的敬拜。 







會眾如何投入集體敬拜

22

1. 對準正確的敬拜對象

敬拜的對象是三位一體的真神，不是任何偶像，也不是音樂、講章或自己的喜好。敬拜是我們與神的約會，所以我們在集體敬拜的時候，最重要的不是見到牧師或聽到詩班的歌聲，而是與神相交。

2. 明白為甚麼要敬拜

- a. Worship原意是worthy，神的偉大、榮耀、豐盛值得我們去敬拜。
- b. 敬拜的事奉是本位的事奉，是受造者所應向創造主表達的尊崇。
- c. 人生的意義就是敬拜，這是門徒理所當然的事奉（羅12:1）。
- d. 敬拜可以成為一份禮物呈獻給神，使人與神相交（來13:15）。
- e. 敬拜本於神的恩典：
 - i. 神創造人時，賦予人一種敬拜的傾向；
 - ii. 神在人犯罪後賜下救恩，使人可以靠著耶穌來到父神面前敬拜（來10:19）；
 - iii. 人領受了神的恩典（看顧和引導），自然而應有的回應是敬拜。

- f. 敬拜讚美神是一項命令（詩146-150）。
- g. 敬拜是永恆的事奉（啟5:11-14）。

3. 掌握敬拜的基本元素

有參與崇拜聚會不等於有敬拜（雖然有聚會才能有集體敬拜），試察看你在崇拜中有沒有以下的經歷：

- a. 讚美 - 藉著歌頌、獻奏、稱揚，向神表達對祂的欣賞和尊崇；
- b. 認信 - 承認主的名、祂的作為和我們對祂的認識；
- c. 感恩 - 透過禱告、見證、奉獻、記念主的聖餐，回應神的恩典；
- d. 仰望 - 真誠地向神禱告，表達對祂的依靠，盼望主的再來；
- e. 順服 - 降服在神面前，聆聽神的話並且立志行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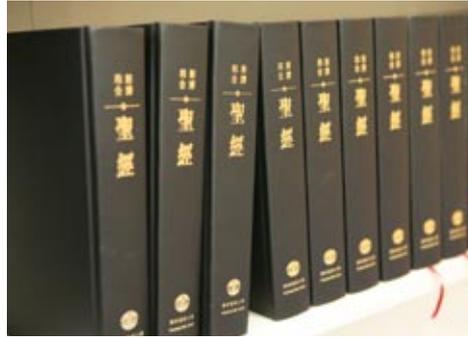
4. 明白集體敬拜的意義

（參〈崇拜神學與教牧原則〉一文）

5. 採取正確的敬拜態度

- a. 要以心靈和誠實來敬拜神（約4:24）（「心靈和誠實」可譯作「靈和真理」，而「靈」指聖靈）；

- b. 要安靜，有秩序，不可混亂（林前 14:33）；
- c. 要同心（徒2:46-47）；
- d. 要存敬畏的心（林前11:28；啟14:7，15:4，19:5）；
- e. 要歡樂（詩149，150）；
- f. 要用各樣的恩賜（出35:20-29）。



6. 自己專心又避免「干擾」他人

- a. 存恭敬的態度，專心敬拜——不東張西望、閒談（除問安程序外）、打呵欠甚至瞌睡、或在報告時間之外閱讀非程序所需的資料；崇拜中的音樂時段必須聆聽，心中敬拜神。
- b. 竭力避免遲到早退，幫助自己與別人一起建立崇拜的優先地位。
- c. 關掉電子響鬧裝置，幫助自己和別人都能專心。
- d. 避免使用電子資訊工具（即使是看聖經）作輔助，宜與其他會眾行動一致。（一般電子資訊工具有多樣功能，容易有分心的試探和引起附近會眾的不安。）
- e. 參與每項程序，不做旁觀者。在轉播地點的會眾尤須提高警覺，雖然聚會地點與正堂彼此相隔，卻不要因此產

生疏離感，甚至以觀望的態度來參與崇拜；倒要專心透過螢幕的訊息與全體會眾投入敬拜。

7. 積極的預備

- a. 前一天晚上早一點就寢，以精神奕奕的狀態敬拜神。
- b. 主日早上早一點起床，預備返崇拜所需的事情。
- c. 衣著要整潔端正，表示對敬拜的重視。
- d. 不讓其他事情奪去自己對神的專注（例如午膳的安排）。
- e. 在崇拜開始前思想一週的感恩事項，預備透過詩歌去讚美神。
- f. 在崇拜開始時安靜禱告。



8. 全人的投入

留心每項程序的意義，並透過行動和言語（例如唱詩、恭敬站立、認信、聆聽獻奏和訊息等），以心靈與神相交（心中以禱告不斷回應訊息，心靈配合言語或行動所表達的意義）。

全人的投入不僅是敬拜者個人用心靈的參與，更是在群體內彼此支持、相助和鼓勵：

- a. 在家事報告中留心聆聽，是實踐「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的真理，是關心神所設立的家。
- b. 讓座給更有需要的肢體或新來賓，是在崇拜聚會中向主表達恭敬。
- c. 在歡迎新來賓時向他們展示笑容和與他們握手（若位置在新來賓附近），是實踐主愛的表現。
- d. 在歡迎新會友或嬰孩奉獻禮時與會眾一起鼓掌支持，是關心神所愛的兒女，如同愛我們自己一樣。

崇拜各項目的意義

崇拜中每個項目都有其意義，引導我們的心靈朝向神，鼓勵我們內心對神有真誠的敬拜。若我們能知道每個崇拜程序表達的意義，我們就能投入敬拜。

25

召集

從歡迎到宣召是一連串行動匯聚人的思想朝向神，認明我們同屬這位真神，一同來到祂面前敬拜。

歡迎

教牧同工代表教會歡迎會眾當天一同來到主殿中敬拜（由2011年10月開始實施），並讓大家感受到一起敬拜的氣氛，提醒我們在主面前同屬基督的身體，並且神喜悅我們在祂面前彼此鼓勵，以敬虔的心尊崇祂。

序樂

崇拜開始時的序樂，是要幫助我們安靜自己，將心思意念轉向神。這時段不是叫我們作藝術性的音樂欣賞，尤其是如果台上有器樂組別獻奏，我們就更要避免一種觀賞的心態。我們應清除雜念，預備自己的心靈去朝見神，把注意力放在神的榮耀和恩典上。

宣召——經文及進堂禮

無論是宣召經文或進堂的詩歌和禮儀行動，都是認明我們是蒙召的群體，也是蒙恩的群體。



26

我們被主呼召來敬拜祂，乃是主的工作。祂賜生命和靈性給我們，叫我們可以敬拜祂；也是祂從各處呼召我們成為屬祂的人，以致能敬拜祂。敬拜，從開始是祂的呼召。生命，也由召命開始。我們當預備迎接主的召命。

我們的蒙召也同時是蒙恩的時刻，主拯救我們，以致我們可以親近祂，並且是直接與祂相交。這是一個屬靈上豐盛的筵席，只等我們願意投入，願意參與，因為祂已預備將豐富的恩惠賜給我們。

我們不僅是上教會（教堂）參與崇拜，我們更是在集體的敬拜中成為教會。以弗所書1章23節說：「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教會就是被主呼召出來、與世界分別出來的群體。在敬拜的行動中，我們宣告了神是獨一的神，也是我們的神，我們是屬祂的。

所以，詩班和主禮團在始禮曲的歌聲中步入禮堂，乃是要提醒我們：崇拜是來到神的面前尊崇祂、愛祂、我們在世上忠心事奉祂、為祂而活，都是理所當然的。進堂禮亦開啟我們的心靈向神表達

感恩讚美。在這時刻，我們不是要去欣賞進場的隊列，而是藉這禮儀更投入歌頌，以信心肯定神的同在，正如祂每天與我們同在一樣。神特別重視我們聚集的時間（太18:20），所以我們也要重視集體崇拜的聚會。

從讚美到聖餐

在宣召的呼籲後，就是以讚美詩歌來述說神的偉大和榮美，是向神獻上讚美的祭。我們當存著對神欣賞及感激的心頌唱，透過詩歌表達心裡對神的情感。第二首詩歌（如當日有）通常是坐下來唱的，目的是叫我們以較安靜的方式進深敬拜，這詩歌乃預備我們的心靈，幫助我們投入當日崇拜主題的方向，或是思想神的工作和恩典，或是與主相交，我們要以心靈投入，並藉此預備心靈領受神的說話。

我們誠然是讚美的群體，因為聖經呼籲甚至命令我們要讚美祂（詩111:1，112:1，113:1等）。基督教被譽為歌唱的宗教，人們從基督徒的歌唱中遇到上帝——從歌詞和音樂中認識上帝，從基督徒的歌唱中見到上帝在人生命中的

工作。保羅和西拉被囚時在夜間歌頌神（徒16:25），正顯出歌唱背後的生命力，這生命的表達也是音樂事奉的重心，又是崇拜真義（與神對話）的實現。

公禱

崇拜是神與人之間的對話，而崇拜中的公禱便是我們集體向神表達心意的方式，聖經形容聖徒的祈禱是馨香的祭（啟5:8）。這段時間的祈禱集中向神表達尊崇、感謝和認罪。這祈禱別於其他借助既定產物（如聖詩和公禱書）所作的表達，是主席因著自己同為會眾的一份子，因而特別為今次崇拜而預備、並以口語表達的禱詞。在這禱告中，我們也應因為自己是全體會眾的一份子，順著主席的禱詞向神表達心意，我們內心每有同感的時候，可說出「阿門」來和應，並在結束時一起說「阿門」（Amen原意為「是的」，可譯作「誠心所願」）。

教堂（建築物）是禱告的殿，更重要的是教會是禱告的群體。神的殿中最重要的，不僅是有禱告的聲音，更是有充滿熱切禱告的子民。崇拜是與神相交，與神對話，禱告和讚美是我們向祂傾心吐

意的途徑，把我們的經歷和內心狀況呈現在祂面前，等候祂向我們說話。

主禱文／使徒信經

《主禱文》是主耶穌對禱告者的教導，內容關乎禱告者的生命取向和生活實踐，包括先求神的國度、每天的信靠和遵行神的旨意、遠離試探、求神赦免之同時自己願意赦免別人等。

在公禱後背誦《主禱文》，是讓我們在禱告後領受主對禱告者的教導；在公禱後誦讀《使徒信經》則成為禱告者的信仰宣告，認明所禱告的真神及祂所賜下的福音。透過《主禱文》及《使徒信經》，有助我們誠心認定所信的並定意把信仰實踐於生活中，這是禱告者所應追求和實踐的信仰方向，《主禱文》也就成為我們自己的禱告了。

信經是教會所公認的信仰精要內容，是初期教會中因應培育信徒和護教的需要而制定的，叫信徒在真理上扎穩根基，不為異端所惑。《使徒信經》是歷代眾多信經中最簡短、並在今日教會中仍普遍使用的一篇。大部分人認為其內容是使徒的後人根據使徒所傳之道而寫

28

成的，故稱《使徒信經》。在早期教會中，此信經不但是教會教導信仰內容的根據，也是各種聚會常常使用的條文。此信經有助判別信仰之純正與否，是信徒受洗之前所需學習的基本真理教導，教會的教導也以此為根基，但何時成為公共崇拜的一部分則無從稽考。

《使徒信經》是歷代教會均使用的信經，至今仍為各宗派所接納。此信經按三位一體真理的觀念分為三段：第一段宣認父神為創造之主；第二段宣認聖子耶穌基督為神也為人，並承認其救贖之恩；第三段宣認聖靈並祂在教會及信徒身上的工作。

除崇拜之外，每次北宣家的浸禮中，均以《使徒信經》作為受浸者的信仰宣告。誦讀《使徒信經》目的不是為了遵守傳統，而是信仰的告白和學習。

雖然使徒信經以單數的「我」來表達認信（傳統上在浸禮時個別信徒以此宣告自己的認信），但在集體的宣告中，也隱藏著「我們」的集體意義，如同《主禱文》的開始是「我們在天上的父」。事實上，早期大公教會的尼西亞信經

（381AD）原文就是以「我們信……」作開始的，表明是教會統一信念。

每月金句

崇拜是神與人之間的對話。讚美和禱告都是人向神所說的話，而金句和讀經則是神向人發出的話。我們透過重複誦讀金句，把神的話謹記心中，而這金句是每月按季題而定的。會眾在這時段應以愛慕和受教的心，把神的說話存記在心裡。

讀經

講道前的讀經是宣告上帝的話，隨後的講道時間則是藉著講員去解明神的道。在讀經時段，會眾應以恭敬的心去聆聽，好預備自己的心去領受真理。

** 按著不同主日的編排，在講道之前會有：獻詩、聖餐、見證、歡迎新會友或嬰孩奉獻禮等項目。

見證

在見證時間中，我們會因著當天的主題或教會近期的發展，讓個別弟兄姊妹講述他們的經歷，藉此高舉神的恩典，或加強大家對神國擴展的關注。在崇拜



中，我們除了述說神在永恆和歷史中的工作，也要述說祂今天的作為，並且仰望祂將來的帶領。會眾當以感恩、關注和仰望的心去聆聽神在弟兄姊妹身上的恩惠。

詩班獻詩

詩班獻詩的其中一種意義，是以讚美詩高舉神的榮耀，或是以詩歌預備講道的訊息。詩班所獻唱的詩歌在音樂上一般都較會眾詩歌更為豐富，能夠擴闊崇拜素材的範圍和幫助我們進深體驗神的榮美。詩班獻唱讚美詩的時候，會眾須留心詩班獻唱的歌詞和情感，心裡與詩班一起獻上心祭。如果詩班獻唱的詩歌是與當天講題相關，會眾便應藉著歌詞來預備自己的心靈去聽道；如果詩班獻唱的是勤勉的詩歌，會眾便應藉著詩歌來思想主的道。此外，詩班的獻唱在整個崇拜中的先後排列，有時也會為了配合當天內容而有所調動，使之與其他項目配搭得更為合適。

歡迎新會友

歡迎新受浸者和過會會友既是對新會友的一種歡迎表達，更是一種感恩的獻呈。新受浸者是福音的果子，已在浸禮中公開作主見證，承認耶穌基督為他們的救主和生命的主宰。過會的弟兄姊妹則表明以北宣為屬靈的家，願在當中敬拜事奉，向神獻呈自己的生命。我們應當為著神在他們生命中的引導而感恩，在歡迎之中一起慶賀主的恩典。

嬰孩奉獻禮

這同樣是一種獻呈生命的表達，基督徒父母藉此承認他們的嬰兒和孩童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他們清楚知道孩子雖然是自己所生的，但是孩子的生命卻是屬於神，因此他們希望將孩子奉獻給神，承認神在孩子的生命中有絕對的主權和帶領。

當父母奉獻孩子時，就是公開在神和人面前承諾，他們願意一生靠着神的幫

30

助，按聖經的真理，帶領孩子成長和認識主耶穌。

透過嬰孩奉獻禮，父母們亦表示很需要弟兄姊妹的代禱，使他們能有力量、智慧去養育孩子，以致孩子能在香港這複雜的社會環境中，按着聖經的真理成長，故嬰孩奉獻不單是他們家庭的事情，更是與教會整體有關的事。因此在崇拜中，會眾會一起為他們祈禱，支持他們，讓更多家庭能夠成為基督化的家庭，成為榮耀神的家庭。



聖餐

聖餐是按照主耶穌的吩咐而進行的，目的是記念主為我們捨身（路22:19-20；林前11:23-26）。聖餐中的餅象徵主的身體，為我們捨的；葡萄汁象徵主的血，為我們流的。會眾當存順服、恭敬的心領受杯和餅，為著主已成就的救贖而感恩，並仰望祂的再來（太26:29；可14:25；路22:16-18；林前11:26），好叫我們的心更愛主，更樂意事奉祂。聖餐置於講道之前，一方面是以此作為感恩讚美的總結，另一方面是避免使聖餐進行得過於倉促。

福音派教會對於聖餐的解釋，是採取「象徵說」，別於「變質說」和「同質說」。我們相信，主耶穌設立聖餐的時候，是透過逾越節（舊約中記念耶和華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一事中的恩典）的象徵意義去表明祂的犧牲，也透過餅和杯象徵祂的身體和血為我們而捨。這餅和杯並非如「變質說」那樣，變成了主的身體或血；也不是像「同質說」所指，以為主耶穌透過那餅和杯特別與我們同在。主特別的同在是基於我們在祂面前同心聚集，況且有關聖餐的記載也從沒有強調「同在」的意義。雖然主耶

耶穌說祂自己是生命的糧，但意思是指祂在救恩中所賜的永生，而非特別指著聖餐中的餅和杯。

當我們同領主的餅、主的杯時，乃表徵著我們同領一個救恩，與同一位主相交；我們的生命與祂相連，並以祂為敬拜的中心。聖餐是感恩讚美的高峰，預備好我們的心靈領受神的話語。

從講道到差遣

在講道前的讚美、禱告、為主的作為而感恩（包括聖餐、見證、歡迎新受浸者等），都讓我們的心預備好領受神的說話和差遣。

講道

崇拜既然是神與人的對話，因此聆聽神的話、明白祂的心意是極其重要的。福音派教會都以講道為崇拜的核心部分。昔日以色列人得著復興，關鍵就在於重視神的話（王下22:8-20），其意義不單只是宣讀出來，而是明白和樂意遵行，因此講解聖經是非常重要的（參尼8:8、12；提前4:13）。會眾當存謙卑順服的心聆聽，不要評道或替別人聽道，卻要

預備行道（太28:20）。

神的道是生命之道（提後3:16）。宣講神的道乃是向我們的生命說話，預備在我們身上成就祂的旨意。崇拜是讓神的說話引領我們認識神、親近神、跟隨神，藉此塑造我們的生命有神形象，鼓勵我們遵行主所吩咐愛神愛人的誠命，又藉著我們個人和群體傳揚救恩，將生命奉獻給神。

因此，我們是行道的群體，也是受差的群體。因為行道不僅是個人的自決，更是出於神的差遣。每間教會都應是敬拜的群體，也應是受差的群體，去完成主所給予的使命。初期教會是第一代領受大使命的教會，現在福音已經傳開，我們仍需在遠處和近處，以口傳和生活見證，把福音傳遍到世界每個角落。

回應詩歌

聽道之後必須行道（雅1:22-25），所以講道之後的一連串項目，從回應詩歌以至差遣禮，都是幫助我們建立回應主道的心志。我們既是藉主的道受差，在講道之後的崇拜程序都是朝向這個方向，不一定可以再嚴格界分。回應詩歌便是

32

第一個回應行動，我們藉這詩歌向神禱告和立志，故此會眾當本著立志的心來頌唱。有時回應詩歌是一首互相勸勉的詩歌（例如《生命聖詩》第293首「當轉眼仰望耶穌」），而會眾也就應以合一的心在互勉中回應主的道。

奉獻

崇拜中以金錢奉獻的意義，是以具體的付出來表達我們對神的順服和委身，從中思想自己的生命該如何領受主的恩，又該如何奉獻給主。在收取奉獻的時候，風琴師會以音樂作為奉獻，會眾也當同心與司琴一起獻上心祭，又存誠懇的心頌唱奉獻曲，一起向神表達奉獻的心意。獻呈的時候，司事們從台下走到

台上，刻意表達向上呈獻的心，會眾在這時候要保持站立，以恭敬、合一的心注目獻呈的過程，默想神對我們個人及群體的悅納。

代禱及牧禱

合神心意的敬拜也包括關心神所關心的事情，例如關心教會的事和社會的事。因此我們透過代禱，祈求神的心意和權柄在教會內外都能實現，會眾應以關切的心一起禱告。牧禱則是由定堂的教牧同工透過禱告，把神家裡眾肢體的需要帶到主的面前，祈求神眷顧，會眾應隨著牧者的禱告同心仰望神。

歡迎新來賓

歡迎新來賓是教會群體接待信徒和慕道者的義務，也是在神面前表達愛心的行動，接待慕道者更是重要的福音工作。會眾應以鼓掌表達感恩及對新來賓的支持（坐在新來賓附近的會眾可與他們握手，以示歡迎）。

家事報告

家事報告的意義是關心神家裡的事，其中不單是關心神所關心的教會，也表示信徒關心自己的家，這是實踐教會使命



過程中不可缺少的。會眾應按同工的指引留意自己可參與的事情，並繼續為教會代禱。

彼此問安

信徒在主的恩典之中彼此相交是神所喜悅的。我們彼此問安，是表示大家因為能一起敬拜主、一同經歷了主的恩典而歡欣。倘若時間許可，以致大家可以彼此介紹名字及交換代禱事項，那就更是一件美事。

我們在崇拜中彼此互為肢體，並要在崇拜裏實踐相交，因為神重視人奉獻背後的人際關係（太5:23-24）。彼此相愛是門徒的特徵（約13:34-35），又是主的命令。初期教會時信徒彼此相交，又凡物公用，在實踐使命中彼此相顧。同樣，主日崇拜不僅是會眾在神面前同步作個人靈修，我們來到主的面前敬拜，是一個群體（啟4:10-11，當中的「二十四」是一個群體數字），我們要在禮儀和歌聲中合一，更要在關係和事奉上合一，以基督的愛彼此聯繫，在祂面前成為一個相愛的群體。

三一頌

三一頌是總結崇拜的頌讚，叫我們再次專注在神的榮耀上，認定三一真神的工作，仰望祂，預備接受差遣，在世上事奉主。

祝福

透過祝福，牧者頒佈三一真神的福氣，宣告主的恩典繼續與眾人同在，而全會眾在這時段也當一同仰望主的恩典，以信心領受，好預備自己的心事奉主。

差遣曲

崇拜聚會的結束，標誌著新一週信仰生活的開始，我們既從主領受了祝福，便是奉差遣在世上事奉祂。差遣曲是叫我們一起肯定事奉主的心，順服主的帶領。

殿樂

詩班和主禮人在殿樂中退席，也就象徵我們被主差遣，願意忠心事奉祂。我們奉主的名聚集，也奉主的名到世上。會眾應以領受使命的心頌唱差遣曲，並在殿樂中思念如何回應主的恩典。







藉會眾詩歌與神相遇

36

基督教被譽為歌唱的宗教，反映歌唱是基督徒信仰和屬靈生命一種重要而有效的表達途徑，甚至具有一定的感染力。當保羅和西拉被囚禁於監獄時，他們仍能歌唱，而眾囚犯都側耳而聽（徒16:25），可見詩歌在信仰表達上的果效。

詩歌作為信仰的表達在崇拜之中是非常重要的。詩歌是歌詞與音樂的結合，歌詞是詩歌的主體，而當中的音樂是幫助詩歌的意義和功用發揮得更好，帶動我們更能掌握歌詞的內容，亦幫助我們進入詩歌的意境——就是一個與神相遇的崇拜歷程，並且讓會眾向神有一個合一的表達。

在我們今天的崇拜中所用的詩歌，絕大部份是會眾一起頌唱的詩歌，其意義有多方面：

會眾詩歌是會眾對神的奉獻

崇拜的意義是對神的奉獻，聖經鼓勵我們「應當靠著耶穌，常常以頌讚為祭獻給神」（來13:15），這祭是獻與神的禮

物，所獻上的是感恩讚美的心靈，因此必須出於真誠。這真誠包括對主一份感恩讚美的情感，亦包括以自己最好最適合的歌聲獻與神。「你所喜愛的，是內裡誠實」（詩51:6上），「凡以感謝獻上為祭的便是榮耀我。那按正路而行的，我必使他得著我的救恩。」（詩50:23）。

會眾詩歌是會眾參與的崇拜歷程

中世紀的大公會把崇拜看成祭祀基督的重演（彌撒），加上採用的語言是會眾不懂的拉丁語，甚至主禮者可以取代會眾的角色，以致會眾不單只是旁觀者，甚至可以不出席。改教時期，改革家不但矯正崇拜的觀念（基督已一次過成就救恩，並不會在每次崇拜中重複受死），亦把崇拜的內容翻譯成會眾的母語，讓會眾可以明白和參與。會眾詩歌正是讓會眾投入和參與的崇拜歷程，因為崇拜的意義是人與神的對話，神要人來讚美祂，正如詩篇的呼籲：「你們要讚美耶和華」（詩146-150篇）。

會眾詩歌是會眾屬靈成長的途徑

崇拜的意義也包括成為神的形象，就是成為神的兒女，得與祂的性情有分（彼後1:4）。

要成為神的形象，就要認識神並遵行神的旨意，因此神的說話是首要的，而詩歌乃幫助我們透過不同的人（詩歌作

者）對神和祂話語的體驗，豐富我們的心靈對信仰的體驗和思想。

會眾詩歌與崇拜的意義有密切的關係，而頌唱詩歌需要我們全人的投入，包括運用身體（呼吸和聲帶）、思想和心靈，是全人敬拜的一個重要途徑。盼望我們都能夠在詩歌中與神相遇，全人的經歷祂。



崇拜的視覺環境

38

視覺經歷是人類活動一個重要的範圍，在崇拜生活上也一樣。聚會的地方若能在佈置上配合崇拜的需要，就如音樂一樣，能夠提升會眾的崇拜質素。

在香港的環境裏，教會崇拜的場地條件常有許多限制，然而每間教會都會努力在佈置方面做好，讓弟兄姊妹能在一個合適的環境中參與崇拜。這些條件基本上包括合適的光線、視野空間、空氣調節、座位安排等，目的是讓會眾可以專心參與崇拜。

視覺藝術在崇拜環境上可有更積極的貢獻，幫助聚會場地更配合崇拜的需要。目前就北宣的情況來說，雖然大禮堂的形狀呈L字，但在設計上是以前台為最高點，十字架掛在禮堂前的高處，具有高度的方向感，幫助我們注目上帝的救恩，並留心神的說話和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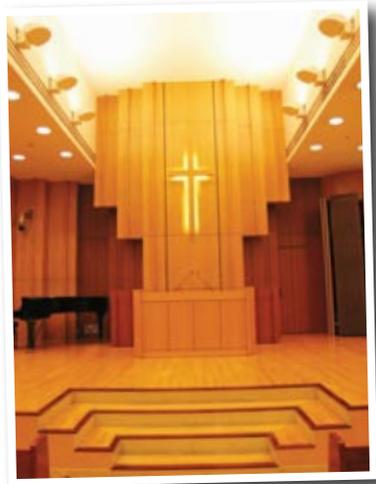
禮堂前台和長椅採用木質材料，給予一種自然、莊重、有力的感覺，適合崇拜的氣氛。禮堂佈置整個格局採取低調表達，因為禮堂不是主角，禮堂內所應敬拜的對象——我們的神才是主角。整個

禮堂除了木色之外，主要就是白色，象徵著勝利和聖潔，提醒我們要過聖潔得勝的生活；正如空的十字架（沒有基督在其上），是表達我們敬拜的是那已經復活的主，雖然我們會記念祂的受苦受死背後的愛，但祂復活的能力乃是我們得勝的確據。

十字架兩旁的垂直線條好像聖殿的幔子，象徵聖殿的幔子在耶穌被釘十字架時裂開，意味著神與人之間的阻隔藉基督的工作打破了。這些垂直的線條與會眾座位的橫線彼此配搭，反映著十字架縱橫兩向的關係：救恩使人與神復和，也使人與人之間復和。崇拜是以神為中心的敬拜，也是群體的敬拜。

十字架下兩旁是每週不同的花卉擺設，除了配合崇拜的情境和主題之外，也象徵著我們生命的奉獻。每週的插花工作（包括正堂和其他崇拜轉播點），都是一群長期忠心服事的姊妹運用恩賜、付上心思努力的成果，不但是她們生命的奉獻，也象徵我們生命的奉獻。

花亦表達出上帝創造的豐富，每週不同的設計，顏色的配搭與變化，都彰顯出



上帝無限的變化和賜與。花也令我們思想到生命的有限，思念永恆生命的重要。而花的顏色也常與崇拜主題或節期配合，彼此呼應，幫助會眾在崇拜體會神的偉大和榮美。

禮堂內的大圓柱，也令我們想起聖經形容教會是真理的柱石（提前3:15），又令我們想起列王紀上7章21節所說：「他（所羅門召來的銅匠戶蘭）將兩根柱子立在殿廊前頭：右邊立一根，起名叫雅斤（意即『祂必堅定』）；左邊立一根，起名叫波阿斯（意即『能力在乎祂』）。」

基督教反對膜拜偶像，但並不反對藉著視覺藝術來幫助會眾思想真理，默想基督。事實上，早期教會在受逼迫的時期，就是在避免偶像崇拜或設立神像的

精神下，以符號作為標記和暗號表達基督或基督徒的身份，又在墓窟中以壁畫來表達信仰，第三、四世紀的時候更清楚以壁畫描述基督的事蹟。

近年我們透過掛畫與節期的配合，幫助會眾在節期中投入崇拜，默想基督的生平（例如基督的降生、受苦和復活）。在差傳年會前後，我們也透過不同的佈置提醒會眾關心宣教，因為教會作為崇拜的群體，也必然是受差的群體。

舊約中會幕和聖殿的設計都著重視覺訊息的運用。今天我們以聖經為信仰的權威，為神的啟示，而視覺訊息運用是好的輔助途徑，豐富我們的崇拜生活。因此，會眾可以在崇拜的環境中，自然地領會崇拜佈置中的信息，以致能更預備好自己投入敬拜，學習真理，默想基督，得著基督。🙏

崇拜與生活的關係

40

崇拜與日常生活有甚麼關係？有人覺得崇拜只是生活的「一部分」，聚會結束，這個部分也就結束，可以開始生活的另一個部分。又有人覺得崇拜是一項任務，聚會完了，任務也完成了。

其實，崇拜與生活原是息息相關的。

日常生活與崇拜生活相配

崇拜的時候，我們往往因為崇拜的敬虔氣氛和意義而能有正面的言行。但在日常生活裡，我們卻因其他訊息和挑戰的誘使，常會有負面的表現，甚至以為可以在實際生活中採用另一套不同的標準，致使日常的自己與崇拜中的自己判若兩人。聖經教導我們必須避免這樣反覆不一（參雅3:10-11），倒應「凡事要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常常感謝父神。」（弗5:20）意思是常常的感謝神，不只在崇拜中感謝祂。

在日常生活中延續崇拜的意義

崇拜的意義是向神奉獻、與神對話及成為神的形象，即是作祂的兒女。我們不應只在崇拜時才作神的兒女，還要在日常生活中實踐這身份。我們在主日崇拜聆聽神的道，為的不是欣賞一篇講章，

而是為遵行神的心意而作好準備，祂的道須在崇拜後繼續實踐。

崇拜的最後環節是會眾同頌差遣的詩歌，這是要提醒我們，我們與神相遇之後，便被祂差到日常生活中實踐祂的心意——愛神愛人。耶穌叮囑律法師要盡心、盡性、盡意愛神，並要愛人如己（參太22:37-40）。但愛人不能光停在舌頭上，更要在待人接物的生活中踐行出來（參約壹3:18）。

日常生活中繼續崇拜

敬拜不應只在教會內進行，因為神每天均與我們同在，我們每天都需要親近祂。因此我們應當每天都有敬拜主的時間，透過讀經和禱告與祂親近。

我信主後幾年，有一次看到一篇文章，提及有人問說：「甚麼時間地點靈修是



最好的呢？」作者巧妙地回答：「就是最好的時間和最好的地方。」這句話叫我一生受用。是的，我們應把最好的時間，即是精神狀態最好的時間（這是因人而異的）和最安靜的環境獻給神。

基督徒父母更可透過家庭崇拜，把崇拜延伸至家中，叫兒女從中學習敬拜之道，並實質體會基督是一家之主。按我個人體驗，兒女若在兒童主日學中成長，往往倍能投入家庭崇拜。

生活乃是敬拜

聖經告訴我們，須將自己當作神喜悅的聖潔活祭獻上（羅12:1）。舊約早期的獻祭主要是獻祭牲，大衛時期則開始大量

使用音樂的獻祭；而新約聖經指出，一切獻祭最終是指向心靈的獻祭和生活的祭，所以在生活中，「你們或吃或喝，無論做甚麼，都要為榮耀神而行。」（林前10:31）

崇拜聚會與生活敬拜（活祭）是相輔相成的，崇拜聚會是從日常生活中分別為聖的時刻，叫人一起專心崇敬主，實現祂設立教會的心意。我們的生活體驗，是在崇拜中獻上感恩的一個重要基礎；而崇拜聚會，則是我們生活實踐的動力和指引，也是個人敬拜的參照。

讓我們在崇拜聚會中全人投入，也在生活中敬拜，因為每個信徒都須全時間敬拜主的。



在崇拜生活中倚靠聖靈

42

敬虔的崇拜必須是以神為中心，並按照聖經的教導來實踐。聖經說：「神是靈，所以拜祂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祂。」（約4:24）因此，敬虔的崇拜是順服聖靈的引導，以真理和真誠來敬拜神。

聖靈常常在信徒身上工作：祂引領我們進入救恩，叫我們的生命不斷成長，並且幫助我們面對各樣挑戰和困難。祂把恩賜分給我們，叫我們能建立教會，又叫我們有傳福音的膽量，也幫助我們有美好的敬拜（啟1:4）。

崇拜生活一方面是叫我們在聚集的時候高舉、仰望主，從而順服主，又預備我們在日常生活之中敬愛祂，事奉祂。聖靈在崇拜之中，是一個特別的同在，因為主耶穌說：「無論在哪裡，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裡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18:20）而有關崇拜的事情，從預備到返回日常生活之中，都有聖靈在我們的心靈中工作。

崇拜的預備是聖靈的工作

崇拜的預備包括崇拜內容的編排、排練和物資的預備等。崇拜內容（如講題、經文、詩歌等）的選擇，都是牧者、音樂事奉人員藉禱告倚靠聖靈，尋求主的心意後所決定的。講章的預備、詩班和樂手定期的練習、及主席每週的綵排，是聖靈所分派恩賜及對各人的召命，以祂的愛激勵各事奉人員忠心服事。崇拜的物資預備，是聖靈所喜悅的秩序和無微不至的看顧，藉教會的職員細心服事、謹守崗位而彰顯的。教會崇拜背後的工作，是聖靈在人身上的工作，雖然多是隱藏，卻是非常重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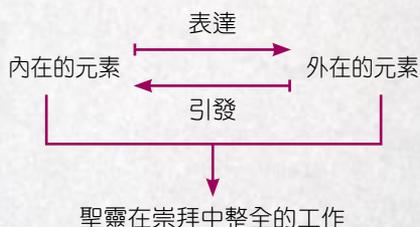
崇拜的進行是聖靈的工作

崇拜的進行也是聖靈藉著各事奉人員實現祂的美旨，使萬事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著益處。聖靈藉著講道、祈禱、詩歌和禮儀的行動等鼓勵、勸勉人來親近祂，順服祂，把生命奉獻給祂。聖靈也感動接待人員以真誠的服事，叫會眾及新來賓從被關懷之中體會主的愛。聖靈又藉著負責影音的弟兄姊妹細心地轉播聲音和影像，把會眾的心靈和崇拜信息拉近。

崇拜的基本元素

內在：感謝、崇敬、欣賞、順服、立志…等等

外在：祈禱、歌唱、讀經、講道、奉獻…等等



崇拜的延續是聖靈的工作

崇拜聚會的結束其實是日常生活敬拜的開始。聖靈與眾人同在，使會眾所領受的信息在日常生活裡產生功效。事奉人員在事奉過程中體會主的恩典，並在事奉上不斷成長，也是聖靈的幫助。

順服聖靈的敬拜

崇拜若沒有聖靈的工作，那只會是一個節目，也可以與心靈無關；但崇拜既有

聖靈的工作，我們當以恭敬的心去預備（例如之前早睡，準時到達），在聚會中以信心去留意和領受聖靈在崇拜中的引導，那麼我們不但可在崇拜中有豐富的體會，也自然在日常生活中經歷聖靈的引領和幫助。崇拜中的一切果效，也當盡歸榮耀於三一真神。

結語

既然崇拜中聖靈的工作是那麼重要，我們就應順著聖靈的帶領而行，一方面是仔細的計劃和內容的編排，一切按規矩而行，避免混亂（林前14:40）；另一方面也要有空間，讓人在崇拜中內心經歷聖靈在當下的引導和提醒。一方面是恩賜技巧的實踐配搭，另一方面是屬靈生命的基礎和流露。

聖經鼓勵信徒在相處之中，要「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4:3），在崇拜聚會之中亦須如此，我們一起所獻合一的祭，是主所喜悅的。



附錄：宣道會對崇拜模式的基本立場及指引

蕭壽華

宣道會香港區聯會認定崇拜是信徒群體的首要使命，因此勉勵各宣道會堂會深入探索、明白信徒集體敬拜神的聖經真義，切勿固步自封、嘩眾取寵，以敬畏之心建立合神心意的敬拜模式。宣道會對崇拜的方向、崇拜的規格、崇拜的音樂均有基本的立場，並為堂會提供崇拜模式的指引，作為個別堂會建立其崇拜模式的基礎。宣道會不設立一種固定的崇拜模式，堂會可按指引及所提供之參考資料建立個別的崇拜模式。

（一）崇拜方向

1. 崇拜必須以神為中心

三位一體的真神是崇拜的中心與對象，因此在崇拜中，任何會使人的注意力、讚美及崇拜離開神的程序、人和物，都應該被摒棄。領導崇拜者無論是主席、講員、獻唱或獻奏者，都應該隱藏自己，誠實地高舉基督，不容自己成為會眾崇拜的對象。

2. 崇拜至終的目的是尊崇神、討神的喜悅

雖然信徒在敬拜神的過程中，會領受從神而來的勸勉與安慰，但是人心靈的滿足並不是崇拜最重要的目的。因此，人縱使在不太舒適的殿堂中聆聽簡單的聖經信息，仍可以把美好的崇拜獻予神。

信徒不應以個人「得著」與否來判斷崇拜的優劣，應學習在不同的限制中，將個人所能夠表達最好、最誠實的敬拜獻予神。

3. 崇拜就是奉獻

信徒到主面前敬拜，不可以「消費者」的心態要求屬靈的「服務」，而是在崇拜前做好各方面的準備，把一顆誠實敬拜的心獻呈予主。在崇拜的過程中藉著獻上詩歌、金錢等，表達個人對神生命的奉獻，並且透過崇拜更新心志，在隨後每一天的工作中過事奉主的生活。

4. 崇拜是受造者被造的目的

我們被神所創造，終極的目的是為要敬拜祂、尊榮祂、讚美祂；而這種敬拜的動力是源於聖靈所重生的新生命，是人

經歷神奇的大愛以後，從心底引發一種強烈的愛的回應。個人屬靈生命的狀況與集體的敬拜互相牽連，宣道會的先賢認為個人一切的工作與事奉，都當以「單要敬拜祂」為行事的動機，以至基督徒的人生就是敬拜的人生，集體的敬拜也就是個人日常生活的反照。

5. 崇拜是悟性、感性全人投入的敬拜

崇拜不應單是思維理念的教導活動，也不只是個人感情的宣泄。崇拜模式的設計容許敬拜者平靜中有條理地領悟真理，也可以讓敬拜者釋然地以歡慶的感情讚頌神奇妙的作為與恩典。美好的崇拜是敬拜者全人投入、盡心盡意地向神表達崇拜的時刻。

6. 崇拜是人在聖靈裏發自內心的行為

教會不能以人為的方式去增添崇拜的「活力」，也不可為迎合大眾的口味而把崇拜變成一種「宗教娛樂」。真正的敬拜，是按著真理的指示，謙卑地仰望聖靈的指教與感動，從內心深處引發出對神誠實的尊崇。

7. 崇拜負起融和信徒群體關係的使命

一家教會內若容許「傳統」和「現代」的崇拜模式同時在不同的崇拜中出現，容易產生分化的後果。正因為崇拜模式直接影響該群會眾的屬靈觀，甚至影響個人的生活方式、信仰實踐等，所以兩批會眾在信仰的認知上會越趨分歧、共通點愈少，便愈容易產生彼此輕視、批評的情況。北美同時實踐兩種崇拜模式的教會，不少在多年後發現兩者之中必有一種崇拜模式成為弱勢，為同一教會內其餘大多數信徒所輕視。

事實上，倘若教會按信徒的背景設立不同的崇拜，不同背景的信徒便失去學習彼此欣賞、體驗有別於自己文化的優良崇拜模式的機會。教會應盡量融合各種可以相互配合的崇拜模式的優點，並且勉勵信徒，不應只接受屬自己文化的模式，而要同心建立一個可以一起崇拜主的信徒群體。

8. 兒童、少年崇拜是成長過程

為遷就兒童及少年的信仰及領悟能力，他們的崇拜模式應有所變化，但牧者必須警覺這些變化不是為投其所好，也不

是純為唱遊或抒發個人情感而設。牧者要發揮對該等崇拜的屬靈領導作用，教導年少信徒明白崇拜真義，指明崇拜理想的方向，逐步提升兒童、少年以心靈按真理敬拜神的能力。教會也可以安排兒童、少年崇拜定期與成人崇拜聯合聚會的機會，讓年少信徒逐步適應成人崇拜。

（二）崇拜的規格

1. 不斷更新的集體敬拜

固定的崇拜程序能幫助會眾建立一種熟悉感，使整體知所適從，讓全群一起投入敬拜，因此崇拜程序不宜經常轉變。然而崇拜的程序、頌詞經年不變，又會出現僵化的情況；適量的轉變再加上充份的解釋，可以有助更新崇拜。另一方面，教會的崇拜既是集體的崇拜，崇拜領導者需要幫助會眾明白及意識教會的崇拜是全群一起敬拜主，因此應當避免太私人之表達，個人的見證也是要喚起全群敬拜感恩之心。

2. 在聖靈裏自由的敬拜

教會不可只顧編排完善的崇拜程序，而疏忽為崇拜禱告。「若不是被聖靈感動

的，也沒有能說『耶穌是主』的。」（林前12:3）教會可多組織崇拜之前或同步的祈禱會，也可以用不同的方法鼓勵信徒在崇拜前早些回殿堂，以禱告準備自己對神的敬拜。崇拜的主席、講員要留意容許聖靈在自己及會眾中工作，切勿因過多的說話、行動而攔阻聖靈的工作。

除此以外，崇拜領導者可以用不同的方式帶領會眾高聲讚美、同心開聲禱告等；然而出於人意、煽動人感情的方法並不會帶來聖靈的工作，只會挑啟人的情欲，產生各種的混亂。領導者要謙卑自我，在運用不同的方法時專心尋求聖靈的工作。

3. 建立高尚而適切的崇拜內容

崇拜程序中所運用的詩歌、語言、表達方式，不可與信徒一般的文化背景、教育水平有太大的差距，以免形成格格不入的情況；但是倘若教會為求遷就會眾的喜好而導致崇拜內容變得低俗，失去提升信徒生命素質、欣賞優美聖樂的果效，信徒在崇拜中可以體察神的智慧與尊榮的機會便會越發減少。教會有責任培育信徒建立高尚的基督徒品格，而崇拜模式絕對會在潛移默化中影響信徒的

品格。雖然如此，教會卻要存忍耐的心，不求一蹴而就，而是按部就班地帶領信徒成長，免致曲高和寡。

4. 尋道者崇拜不看作是正式崇拜

宣道會看教會首要的使命之一是宣教，但若沒有崇敬神的生命，宣教也不能榮耀神，因此敬拜是宣教的基礎。若為叫尋道者可學習敬拜神，而對崇拜的模式或講道的用詞作出適度的調整，實屬無可厚非；但若為尋道者設立崇拜，一切以尋道者的需要作依歸，此等聚會在本質上並不是崇拜。崇拜既是人領受重生以後，在聖靈裏向神獻上的奉獻，基本上便只有屬神的人才能獻上。教會若要在主日接觸尋道者，則可以安排主日福音班、與崇拜同步進行的定期福音聚會等。

(三) 崇拜的音樂

1. 學習分辨聖詩的優劣

教牧在領導教會的崇拜時，宜多幫助信徒選用優質的聖詩。在選取的過程中，歌詞為主要的考慮。但除了要考慮歌詞有沒有盛載真理、在神學上是否有偏差、是否只是個人主觀感情的描述

之外，也要分辨歌詞是否蘊含了不健康的意識、不合宜的聯想、太世俗的風格等。新創作的詩歌中雖有不少優良的聖詩，但教會若只選新創作的詩歌，信徒將失去認識那些傳誦數世紀優良傳統聖詩的機會。總括而言，崇拜中的詩歌與音樂都應跟整個崇拜的敬虔方向吻合。



2. 以敬虔的心運用樂器

教會可以運用各種的樂器敬拜神，但使用者必須明白某些現代的樂器在運用不當時所可能產生的負面影響。電子樂器聲若過於強勁，常會產生掩蓋會眾聲音的毛病，令參與的人無法聽到自己及旁人的歌聲，致使個人感到投入唱詩與否

並不重要，甚或因嘈吵而厭棄崇拜。因此，教會在決定運用某些樂器時，應為彈奏者提供適當的指引及訓練。

3. 領唱是引導而不是控制

領唱者慎防在不自覺中操控會眾的情緒與表達，錯誤地以個人的感情誘發會眾的感情，或以過高標準要求會眾（像訓練詩班員），令會眾難於釋放地向神表達崇敬。領唱者要在靈裏預備自己，容讓聖靈自由引導人，也讓會眾有空間與神對話，領受各人所需要的、從上而來的不同的信息與感動。



